

第三轮第三批省级生态环保督察

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进驻时间为2024年7月23日至8月12日。进驻期间,设立专门举报电话:0635-7269917,专门邮政信箱:聊城市第0039号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时至20时。

根据省委、省政府要求和督察组职责,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聊城市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信访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举报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方处理。

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聊城市交办群众信访举报件(第十四批)有关情况

8月6日,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十四批信访举报件43件(重点关注8件),其中东昌府区11件、莘县2件、阳谷县3件、东阿县1件、经开区1件、度假区2件、市直部门2件。本批交办的信访件涉及环境问题51个,其中大气污染问题22个、水污染问题6个、噪声污染问题9个、固废污染问题5个、生态污染问题2个、其他问题7个。

当日,上述信访举报件已全部交办各县(市、区)和有关部门。按照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的要求,整改和处理情况将及时向社会公开。截至8月6日,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累计向我市交办信访举报件517件(重点关注75件),其中东昌府区142件、莘县49件、阳谷县39件、东阿县19件、高唐县29件、经开区24件、高新区9件、度假区19件、市直部门19件。共涉及环境问题586个,其中大气污染防治问题226个、水污染问题120个、噪声污染问题73个、固废污染问题38个、生态污染问题20个、其他问题109个。

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聊城市交办群众信访件(第七批)办理情况

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七批信访件共计28件。截至8月6日,已办结20件、阶段办结6件、未办结2件;属实15件、部分属实11件、不属实2件。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Contains 28 rows of case details.